

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学中心和重点专科能力  
提升国产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SJZDY20232444

采 购 人：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

代理机构：中宇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二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第四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内容及要求
- 第五部分 补遗书及答疑纪要（待发）
- 第六部分 二次报价表

##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项目概况

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学中心和重点专科能力提升国产医疗设备购置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jzsggzyjyzx.org.cn>)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12月2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JZDY20232444

项目名称: 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学中心和重点专科能力提升国产医疗设备购置项目单一来源采购

预算金额: 380000 元

最高限价: 380000 元

采购需求: 内窥镜冷冻治疗仪 1 套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生效后 25 日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原因及相关说明: 本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发布公开招标公告, 公告期间, 无潜在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质疑或投诉。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 9 时 30 分开标, 至投标截止时间仅有梵众天(河北)科技有限公司一家递交投标文件, 因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本项目流标; 经专家论证采购文件技术需求编写无缺陷、无倾向性、技术标准规范; 评标标准、评标办法规范、具体; 经市采购主管部门批准, 由公开招标变更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 二、拟定唯一供应商信息

拟定唯一供应商名称: 梵众天(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拟定唯一供应商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华南大街 380 号盛景大厦

519 室

###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与所投产品一致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证（如有）；如制造商投标，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如代理商投标，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四、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00:00-12:00-12:00-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jzsggzyjyxx.org.cn>）自行下载，并及时查看有无澄清或修改等资料。招标文件等资料发布后，即视为已送达所有潜在供应商。

方式：网上下载

招标文件售价：0

###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 年 12 月 22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单位获取文件前，应提前完成“市场主体注册”。详见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sjzsggzyjyxx.org.cn/>，进入“交易服务大厅”，点击“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或登录 <http://110.249.147.67/G2/>，点击“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操作手册”，按照“主体注册操作手册”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进行操作。“市场主体注册”咨询电话：0311-89668589；

2. 投标单位完成市场主体注册后绑定 CA 数字证书，方可进行电子开评标。开标时，供应商须用 CA 锁解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2019 年 9 月 19 日前办理的 CA 数字证书到办理点升级后使用。咨询电话

话：0311-82971337；

3. 访问 <http://www.sjzsggzyjyxx.org.cn>，点击“交易平台”，登录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20210701”下载招标（采购）文件（\*.HBZ）。

4. 供应商获取文件后，应先下载“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7.8.2005.2260”、“[新版]CA 驱动安装程序下载”及“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说明”，安装此工具后才可查看招标（采购）文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下载路径：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jzsggzyjyxx.org.cn>），进入“业务指南”—“下载中心”。技术电话：0311-89868327。因市场主体自身原因，出现未能在有效时间内获取文件等问题而造成的后果，由市场主体自行承担。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在任意地点通过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参加开标会议。

本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石家庄市友谊南大街 396 号

联系方式：张亚会 0311-6606376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宇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华南大街与中山路交叉口东南角华润万象城 A 座 30 层

联系方式：0311-86076045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武胜楠

电话：0311-86076045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学中心和重点专科能力提升 国产医疗设备购置项目单一来源采购
2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合同履行期	合同生效后 25 日内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与所投产品一致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证（如有）；如制造商投标，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如代理商投标，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5	采购内容	内窥镜冷冻治疗仪 1 套
6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7	响应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8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再缴纳投标保证金
9	响应文件份数	1. 使用“政府采购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 HBT 格式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至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1 份。 2. 中标人应在中标后 3 日内向招标代理提交 2 份纸质投标文件（即利用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7.8.2005.2260》生成的已加盖电子印章 PDF 格式投标文件直接打印纸质投标文件）
10	提交响应文件的形式	投标书递交地点：网上递交 开标地点：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

11	开标地点及时间	时间 2023 年 12 月 22 日 9: 30（北京时间） 地点：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
12	最高限价	38 万元
13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p>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p> <p>(1) 招标产品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p> <p>(2) 根据财库[2019]9 号文《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规定，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强制采购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优先采购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享受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优先采购加分政策。</p> <p>(3) 根据《石家庄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供应商信用融资办法（试行）》（石财办〔2021〕19 号），供应商有融资贷款业务需求的，可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银行申请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贷款。供应商使用登录“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 CA 数字证书”到石家庄“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信息服务平台”（网址：<a href="https://zyg.sjzzhcs.com/#/homepage">https://zyg.sjzzhcs.com/#/homepage</a>。技术人员联系电话：顾刚 18630175079，周宁 18932920526）</p> <p>(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b>本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优惠政策。</b></p> <p>(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6)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7)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政策。</p> <p>(8)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政策。</p>

注：小型、微型企业如弄虚作假将依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处理。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

**注：国家现行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依法取消的将不再执行。**

(9)根据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的规定，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参考包装需求标准。

(10)根据财政部《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信用记录，投标人被国家信息中心“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为简化供应商资格条件的形式审查，本项目投标单位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只需附投标人关于资格的承诺函。承诺函随中标公告一并公示，对发现供应商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2)对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破产企业，有及时在“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中申请添加相关企业重整情况信息的，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允许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

(13)在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中的供应商给与政府采购领域联合惩戒，以联合体名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任一方被联合惩戒，则联合体被联合惩戒。对列入实行被执行人名单且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4)因政策变化、规范调整而不履行合同约定，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探索建立补偿救济机制。



##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1.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2 如有必要,采购人有权通过意向书,让供应商在合同签字生效前开始必要的技术工作。

1.3 供应商不得转让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2.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文件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澄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在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三天内以书面形式或传真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私下接触。

#### 2.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2.3.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购买单一来源采购

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他们具有约束力。

2.3.3 为使供应商在编写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日期。

2.3.4 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均须经过采购人确认。

### 三、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编制依据;

3.1.1 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有关资料;

3.1.2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3.1.3 相关的法律法规。

3.2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应包括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中所列的内容。

3.3 报价

3.3.1 报价依据: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内容及要求。

3.3.2 报价方法:

1) 供应商所报的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报价分两次,《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报价为初步报价。评审结束后,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分钟)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作为评标因素。初步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初步报价,否则为无效标处理。

2) 该价格包括由于其它条件的价格浮动而导致的全部额外费用。

3) 投标报价为固定价,不得调整,除非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影响价格的变更通知。

4) 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计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 3.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3.4.1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日起90日历天。

3.4.2 在原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响应文件,但需相应延长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

### 3.5 保证金(不适用)

3.5.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保证金,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5.2 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有下述情况之一的,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 2) 成交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5.3 保证金的返还:

1) 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将保证金全部返还给成交供应商。

2) 未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返还给未成交的供应商。

3.6 如响应文件出现下列错误,应按以下方法进行修正并经供应商确

认：

3.6.1 单价累计与综合单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综合单价；

3.6.2 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达的数值为准；

3.6.3 文字表述与图形不一致，以文字表述为准；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及密封要求

3.7.1 响应文件的制作

电子版一份，按照响应文件格式签字盖章。

3.8 废标条件

3.8.1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 未按规定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的。

3.8.2 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审小组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1) 无单位或法定代表人盖章的；

2) 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5) 供应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与报名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7) 违反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其它行为。

#### 四、单一来源采购程序

4.1 开标会

4.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会。

## 4.2 评审

### 4.2.1 依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

### 4.2.2 原则

评审小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审工作。评审小组将确定实质上响应采购人需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单位。

### 4.2.3 评审小组：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计3人。与供应商有利益或隶属关系的专家不能担任评审小组的成员。

### 4.2.4 评审程序

评审小组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与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与供应商进行协商。

## 4.3 响应文件的澄清

4.3.1 评审小组有权请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的有关问题予以书面说明和澄清。

4.3.2 供应商对要求说明和澄清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明确答复，并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

4.3.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4.3.4 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评审的实质内容。

## 4.4 其它

4.4.1 评审小组有权选择和拒绝供应商中标。评审小组无义务向供应商进行任何有关单一来源采购的解释。

4.4.2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符合采购规定的活动，可能导致其被取消中标资格。

## 五、结果通知

5.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审小组的评审结果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并于当日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单一来源采购结果通知书》。《单一来源采购结果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六、保密

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之前，评审小组的成员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这些程序无关的人员泄漏与本次评审和合同授予有关的信息。

## 七、签订合同

### 7.1 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收到《单一来源采购结果通知书》后，按《单一来源采购结果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7.2 拒签合同

除非供货合同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重大背离以外，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没收其保证金。采购人有权重新采购。如采购人有充足的理由认为成交供应商在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有弄虚作假行为或不具备履约能力者，采购人有权重新采购。

## 第二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学中心和重点专科能力提升 国产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鉴或签字）

年 月 日

## 目 录

(不局限于)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二、响应函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商务偏离表
- 五、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六、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七、技术文件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1.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填写此项内容。

## 一、授权委托书

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  
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开标及合同的执  
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_\_\_\_天，特此声  
明。

授权委托人姓名：

授权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鉴或签字）

年 月 日

注：1. 若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填写此项内容。

2. 若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响应文件中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  
件复印件。

## 二、响 应 函

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

我们收到贵方 \_\_\_\_\_（项目名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编号：\_\_\_\_\_），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授权\_\_\_\_\_（姓名、职务、职称），全权代表我供应商提交递交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一份。并同时宣布愿意遵守下列条款：

1) 承认和愿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提供本项目货物。投标总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合同履行期：\_\_\_\_\_。

2) 愿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3) 如果我们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单一来源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4) 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 我方的响应有效期为\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鉴或签字）

年 月 日

###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次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	
备注	

注：本表仅作参考，供应商可自行调整。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印鉴或签字）：

年            月            日

#### 四、商务偏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一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情况	偏离说明
1	项目地点			
2	合同履行期			
3	响应有效期			
4	响应文件份数			
5	付款方式			
6	质保期			

注：参考格式。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印鉴或签字）：

年 月 日

## 五、技术偏离表

序号	采购文件条款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说明

注：1、供应商须对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和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和要求的偏差和例外。

2、优于采购文件的要求填写“正偏离”，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填写“无偏离”，不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则填写“负偏离”。

## 六、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资料。

以上证件、资料在投标文件中放置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七、技术文件

- 1、投标货物的详细说明（如彩页、产品说明书、白皮书、具体参数及性能介绍）及相关技术支持资料（如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2、投标货物的质量保证措施；
- 3、供货安装、试运行方案及保证措施；
- 4、培训计划及方案；
- 5、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买卖合同

甲方：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友好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进行\_\_\_\_\_招标，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并对\_\_\_\_\_的供货提供相应的服务，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合同标的

1.1 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_\_\_\_\_设备，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_\_\_\_\_设备，具体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详见合同 1.2 款。

1.2 货物的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等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总价 (元)
合计(大写)						

#### 第二条：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2.1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和质量要求，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本合同总价为 大写：\_\_\_\_\_，小写：\_\_\_\_\_ 元，该价格包括货款、运输费、检测费、装卸费、安装培训费、验收费、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

#### **3.2 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价款的 90%，设备到达甲方医院且安装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

### **第四条：货物的包装**

4.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均为出厂时原包装，应在装卸、运输、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能够防止货物受潮、生锈、被腐蚀、受冲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4.2 该包装适合货物的安全运输并能保障货物的完整，能安全送达交货地。

4.3 乙方随货附详细的装箱清单，在包装箱内必须附有相关文件及资料。

### **第五条：交货时间、地点**

5.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_\_\_\_\_ 天内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5.2 交货地点：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指定地点

5.3 乙方承担运输费用及保险费用。如果甲方变更交货时间或地点的，应在乙方发货前通知乙方，如果导致运费等增加的，增加的部分应由甲方承担。

### **第六条：验收**

6.1 货到交货地点后双方应开箱清点检查验收，核对货物数量、规格、型号等是否符合本合同约定，货物是否有毁损等。

6.2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双方共同验收，验收合格即在验收单上签字；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 \_\_\_\_\_ 日内予以更换或补足。

6.3 如果一方对货物质量、安装调试等存在异议，另一方不认可的，可共同聘请相关机构进行检验或者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聘请相关机构进行检验的费用，由提出异议的一方预付，根据最终的结果由责任方承担。

## **第七条：培训、维修及售后服务及违约责任**

7.1 在安装结束后，乙方工程师或有关人员有义务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现场维修、保养、操作培训，解答甲方人员提出的问题；应甲方要求，随时提供培训。

7.2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享受原厂商提供的正规售后服务，并与原厂承担连带责任。

7.3 本合同约定的货物保修期、质保期均为\_\_\_\_\_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7.4 保修期及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因甲方使用不当除外），乙方应提供免费维修、更换服务。

7.5 在保修期及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在\_\_\_\_\_小时内给予答复；如需去现场的\_\_\_\_\_小时内派相关维修人员赶到现场进行维修，并负责在\_\_\_\_\_小时内修复、解决。

7.6 如乙方所供设备质量不合格且拒绝更换或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保修、质保义务，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相关设备价款的双倍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第八条：不可抗力**

8.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或双方共同认可的其他情况。

8.2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十四日内通知本合同另一方，并向另一方提供有当地公证机关或其他有权机构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

8.3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和本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 **第九条：争议解决方式**

9.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纠纷，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态度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其他事宜**

10.1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变更或修改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10.2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五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盖章时请加盖骑缝章）

甲方：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以中标人与采购人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 第四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设备名称及数量：内窥镜冷冻治疗仪 1 套

二、设备用途说明：用于气管镜下气道内良、恶性病变的冷冻治疗，取活检。

三、交货期：合同生效后 25 日内

四、设备参数要求如下：

1. 须配备检查镜下软管冷冻探针 2 根，可反复消毒使用；
2. 软管探针手柄 1 把；
3. 软管冷冻探针能够在检查气管镜直径 2.0 活检通道下畅通使用，探针直径 $\leq 1.8\text{mm}$ ；
4. 探头温度 $-50^{\circ}\text{C}$ 至 $-89^{\circ}\text{C}$ ；
5. 冷冻降温时间 $< 4\text{s}$ ；
6. 冷冻升温时间 $< 5\text{s}$ ；
7. 制冷剂二氧化碳；
8. 须配备钢瓶 10 升两个，交替使用；
9. 主机具有自动温度检测，数字显示温度；
10. 主机须具有时间定时，报警，数字显示等功能；
11. 主机须具有自动压力控制，仪表显示压力；
12. 具备医用防爆、防水脚踏开关。

五、维护与保养：

1. 整机保修期不少于 2 年，如有软件则在保修期内软件免费升级；
2. 备件：卖方应保障设备必要的备件；
3. 卖方须向买方提供中文操作手册一套，合格证及保修卡；
4. 设备安装后，医院依据国家标准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买方有权委托有资格的单位对上述仪器进行精度校核。如需计量，需提供有相关资质计量机构出具的计量证书；
5. 根据设备技术要求，向买方提供使用和维修技术人员培训，必要时提供网络培训；
6. 在货物使用期间，卖方在接到用户的维修要求后，在 2 小时之内给予答复；必要时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

## 第六部分 二次报价表

### 二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最终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		
其他说明事项		
<p>授权代表（签字）：</p> <p>年 月 日</p>		

## 附表一

##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证书名称	合格标准	备注
1	营业执照副本	合法有效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合法有效	
3	符合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书面承诺	合法有效	
4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合法有效	
5	所投产品的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证(如有)	合法有效	
6	未被列入国家信息中心“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列入 (无需提供, 开标现场查询)	
7	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表	符合要求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要求	

说明: 1、投标人应按本表要求提供所需证件或证明资料;

2、所选项下划“√”; “结论”处填写“通过”或“不通过”。有一项不通过结论为不通过。



附表二

##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合格标准	备注
1	投标函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2	投标内容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3	投标有效期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结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人员签字			

注：1、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

附表三

## 最后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合格标准	备注
1	实质性内容响应	响应实质性需求	
2	最后报价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结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人员签字			

注：1、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